

鼓楼 太阳 月亮

吴浩作品选集



广东人民出版社

·希望文丛·

鼓楼·太阳·月亮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广东人民出版社

粤新登字01号

责任编辑 杨 威

封面设计 克 青

责任技编 孔洁贞

亮月·太阳·鼓楼

作者简介

——吴浩作品选

吴浩，男，汉族，

广西三江侗族自治县高圩村

人，1948年生，1991年

毕业于中国社会科学

民族学研究所，1991年

任广西民族研究所

民族学研究所，1991年

任广西民族研究所

民族学研究所，1991年

任广西民族研究所

民族学研究所，1991年

任广西民族研究所

民族学研究所，1991年

任广西民族研究所

民族学研究所，1991年

任广西民族研究所

·希望文丛·

鼓楼·太阳·月亮

——吴浩作品选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华南工业大学印刷厂印刷

☆

787×1892毫米 32开本 12印张 192千字

1995年11月第一版 1995年11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 BN₇-218-01317-1/1 154 定价12元 总定价60元

浓郁的侗味(代序)

——谈吴浩小说的创作特色

蒙书翰

吴浩是过了而立之年才开始写小说的，数量不算多。但我见到的《在这默默的山野有一块青石碑》（以下简称《青石碑》）、《丑妹》和《鬼妹》等三篇，已初步显示了他的创作特色。正如侗族文艺评论家杨志一所评说的：“吴浩的小说，侗味浓，具有南部侗族的独特风格。”所谓“侗味”即是侗族的民族特色，是侗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形成的政治、经济、文化、语言、风俗习惯、心理素质等等方面的特点。吴浩小说的“侗味”，也就表现在对侗族社会生活、侗乡风情习俗、侗族妇女命运的描写上，以及对侗族民间文艺传统表现形式的继承和语言的运用上。

(一)

民族风情往往最能体现出一个民族社会生活的特点。因此，在文学作品中对民族的风情描绘，便构成民族特色的重要标志。吴浩的小说就给我们展现了一幅幅侗乡的风情画：我们听到那悠悠的侗笛声、牛腿琴声和伴着“叮冬叮，叮冬

叮”的如泣如诉的琵琶歌声；也看到侗寨木楼里的青年男女“行歌坐夜”的身影和鼓楼坪前的歌队、芦笙队边吹边舞边跳的踩歌堂的场面；又闻到侗家油茶、糯饭的香味和尝到侗家酸鱼酸肉的风味；更看到那奇异的无字情书：用布包着的火炭一颗，麻绳一条、剪刀一把、饭豆一粒，象征着爱情象燃烧的火炭一样炽热，象两股拧成的麻绳一般坚韧，象剪刀眼的铁心一样忠贞，希望哥哥作饭豆藤的插竿人。

吴浩在展现侗乡风习的时候，他不是客观生活现象的实录，不是奇风异俗的展览，而是作为情节的有机组成部分，是为渲染境环气氛，表现人物服务的。那琵琶歌声，正是为了抒发“我”对“银妹”几年来的“思恋”、“怀念”、“同情”和“崇敬”。那踩歌堂既是包芳和丑妹跨入人生新阶段的标志，又与后面工作队进村召开的批斗会形成强烈的对比。那无字的情书，表现了“银妹”对爱情的热烈追求和纯真直率的性格。

在长期流传下来的古老风习中，有些对民族的生产、生活即民族的生存发展直到今天仍然有益有利；也有些虽在历史上起过进步作用，但到了社会主义四化建设的今天，已失去它的进步意义；更有些风习本身是一定历史条件下社会生产水平和人们认识水平低下的产物，不可避免地带着落后性、愚昧性，经过长期的流传，形成民族的心理的因素，变成这个民族的劣根性。吴浩对这些有清醒的认识，他用当代意识观照历史，审视现实。在他的作品中，对至于民族有益有利的风情习俗给予热情的赞美，而对阻碍民族进步的陋俗则给予揭露和批判。在《青石碑》中，他对为修水库而牺牲、为人民利益而死的姑娘只准埋在乱葬岗里，且不准立碑

纪念的习俗发出了沉痛的呼声：“传统的落后的风习多么令人可怕哟，我们这个民族到了公元一千九百七十六年，为什么还这样无知？”这是告别过去的声音，也是呼唤未来的声音。作品中还以“我”在死者坟前安放一块青石碑，以永远纪念为修水库而牺牲的烈士。这一行动，实是对旧习俗的挑战！

在《鬼妹》中，对“山兄弟”的信仰习俗作了具体的描写：“‘山兄弟’是不是真的存在，至今还是个谜。但我们那一带地方，老人们都说：活灵活现。‘山兄弟’来无踪去无影，他看见你，你看不见他，象人一样会说话，也组成象人一样的家庭，住在人迹不到的岩洞里，住在高大阴森的树林里，经常成群结队出来活动，特别是雾蒙蒙、雨蒙蒙的阴天。”老人们“在山上吃饭，总要招呼一声：‘山兄弟’来呀，吃饭罗！”在山上滚木、撬石，他们也定要通报一声：

‘山兄弟’滚木撬石罗，躲开罗！’这是神话还是迷信？从来没有人过问，于是就代代相传。”阿欢的父母为了让她躲避三省（区）附近几十个村寨不断涌来围观的男青年，悄悄逃出去，七天未回。于是，“阿欢被山兄弟拐走”的消息，

“六十里方圆的山山弄弄、沟沟梁梁、村村寨寨、男男女女都在传”。第七天，阿欢平安回家了，但“从此，多数的村人见了她，象见麻疯，象见瘟疫一样地躲开”，人们背后称她为“鬼妹”。对此，作品明确地揭示了迷信的本质：阿欢跑出家门，本想到女伴处梅家去躲几天，不料到山上被黄蜂蜇昏，幸遇哑巴泥瓦匠相救。这就揭露了到处相传的“阿欢被山兄弟拐走”的迷信说法。阿欢的小孩突然夭折，而且“身上红一块紫一块”。她的当矿工的丈夫硬说小孩是她拧

死的，把她当作“鬼人婆”无情地遗弃。作品用现代医学的理论解释，即通过医生视察分析后的结论说明小孩的死因：

“看来是因为吸奶过猛，奶水进了气管窒息而死的”。作品并没有停留在破除“山兄弟”迷信的浅层次上，而是更深一层地揭示这种迷信所形成的社会势力和导致的恶果：“越是美丽的姑娘便越是祸害。美丽的姑娘都是鬼变成的。谁娶了她，祖宗十八代都被她害了。”阿欢由一个美丽纯洁的姑娘被社会舆论逼成“鬼妹”，一嫁二嫁都遭男方族人的反对而告吹，嫁到矿上又遭弃。吴浩在叙写这些民俗时，不是猎奇，而是以鲜明的态度指出：“这一来便导致一代又一代许许多多离奇荒唐的故事”，直到当代还在继续，意在唤醒全民族的人们迅速挣脱愚昧和迷信的羁绊，跟上四化建设的时代步伐。

吴浩的作品在民族风情的浓郁韵味中，还透出浓烈的时代气息。我们看到，“四清”工作队执行“左”的路线，夺去丑妹的母亲和外婆的性命，扼杀了“我”和丑妹的爱情与婚姻；也看到动乱年代里，“唱唱歌，弹弹琵琶”被当作“四旧”，被抓去游寨，被开除团籍和民办师教“籍”，送到水利工地上“劳改”；更看到“开放、改革”的春风已吹到偏僻的侗家山寨，不仅有人外出做工、做生意“发财”回来，还有泥瓦匠办起了芒藤编织厂，将成为未来的企业家。

(二)

民族心理素质是民族的重要特征，是一个民族的经济条

件、文化传统、生活方式、自然环境的特点在精神面貌、气质、性格等方面的反映。吴浩的作品主要通过描写侗族妇女的命运来表现侗族的心理素质。三篇作品的主人公都是侗族妇女，她们不仅有漂亮的外表，更有美丽的心灵。勤劳、善良及对爱情的忠贞，是她们共同的性格特征，也是侗族妇女的传统美德；同时她们又有各自不同个性和命运遭际。

《青石碑》中的“银妹”，她在井边还悄悄地向“我”投石，回眸一笑便飘然而去。接着，又在一个夜晚主动给“我”一封奇特的“信”。表现她开朗、泼辣、大胆的性格。面对破“四旧”小分队的“围捕”，又是那样沉着机智地镇住了小分队的“英雄们”。在“我”被当作“四旧”头子押送到水利工地“劳改”的日子里，她不顾环境的险恶，还给“我”带来美味的食物“一堆粽子，一包酸肉、酸鱼，还有那琵琶和那本歌本。”更带来温暖的笑声和甜美的歌声。表现了无比的真诚和忠贞。在修水库的战斗中，忘我劳动，奋不顾身，以至不幸牺牲。丑妹在工作队李队长的房门被撬，李队长所扣留的包芳的大学录取通知书被“盗走”后，正在追查之中，主动去承认是自己所为，其实是栗刺儿做了她想做的事；为了瞒住李队长，使包芳能顺利上大学，她出主意把欢送包芳的油茶宴改为她与栗刺儿的“订亲宴”。由于包芳的误会，她苦等三年希望变成泡影。嫁给七哥，七哥又不幸致残，而她整整服侍了七年。为了生活，又带着丈夫改嫁。表现出一颗无瑕透明的“水晶心”。阿欢的性格，既软弱又倔强，既随俗又超俗。她爱上她的救命恩人瓦匠，想随瓦匠私奔，只怕丢尽“父母的脸面，亲戚的脸面”。于是听从姑妈、表哥等媒人的介绍，一嫁、二嫁、三嫁终都遭反对和遣

弃。这是软弱随俗的表现。但也有倔强的一面。父母要她到表哥房里躲避人们的围观，她逃出。七天后回到家里，为了保护救她的哑巴泥瓦匠不“受世人嘴舌的吞噬”，她对谁也不透露她从哪里回来。“她二舅打了她一巴掌，还是不说。”最后终于冲破社会舆论和亲戚的压力，勇敢地奔向“那使她的心重新复活、使她的心中爱火重新燃烧的那座黄土坡”，投入瓦匠的怀抱，重新挺立了起来。

这三篇小说，并不着重对人物性格的刻画，而在于对人物命运作娓娓动人的描述，并含有悲剧的意蕴。“银妹”因唱歌被游寨、被开除团籍，为修水库而牺牲却只能葬在乱葬岗里；丑妹因工作队执行“左”的路线而失去母亲和外婆，还使包芳受牵连。为使包芳能上大学却被包芳误会，嫁给七哥又遭工伤致残。阿欢的人生旅途，更是坎坷曲折，多灾多难。而阿欢的命运，主要是社会因素——人们的愚昧和迷信所造成，因而具有较深的社会文化内涵。作者曾说：“侗族还认为，在深山老林里，有一种能隐身、来无踪去无影、象人一样会说话的‘三十六山兄弟’”。“在侗族的一些村寨里，更有一种古怪现象——越是长得美丽的姑娘越是嫁不出去，人们对这样的姑娘有许多顾虑。这种顾虑含有很深层的说不清楚的复杂魔幻意识”。这篇作品，就是根据作者对侗族社会的认识，努力挖掘和表现这种深层意识的作品。这种深层意识是怎样形成的呢？我们知道，山神崇拜是古代山区、林区最盛行的一种民俗。侗族长期居住在山区、林区，关于“山兄弟”的迷信，就是从古代的山神崇拜传承和演化而来的。它是古代生产水平、认识水平低下的产物，在历史上对侗族的生存发展就没有起过积极的作用。代代相传并形

成迷信观念，在人们的意识里根深蒂固地保留着，越来越阻碍着社会的进步。吴浩对这种深层意识的揭露和批判，正是民族自信力的表现。

我们看到，表现侗族妇女的命运题材是有其深刻的社会原因的。一方面是侗族妇女地位的低下，带来命运的坎坷。在《鬼妹》中就有多处写到：“老人们告诫：蘑菇，越长得好看，越有毒，那是万万不能摘来吃的。这话，是山里人的经验之谈。但这话却常常被移植和引伸到女人的身上！”为什么只移植到女人身上呢？女人地位的低下是不言而喻的。“到了本世纪七十年代，……‘野马’是什么？就和野女人一样可鄙，……可是，一开起批判会，他们就都无意识地举起手来，高呼着要把‘资本主义’打倒，那样立场坚定！”为什么这些“集体无意识”都是对着女人？而野男人为什么不会和“野马”、“资本主义”联系起来，使人们感到也可鄙？也会引起人们的“群情激愤”？可见侗族社会中男尊女卑非常严重。妇女（特别是姑娘）在与男人的自由交往中，在行歌坐夜、踩歌堂等活动中，她们的才华得到充分的显示，她们的感情得以淋漓的倾诉，她们的命运得到广泛的同情。因而在文学作品中描写妇女命运的作品占有突出的地位。

但是，吴浩小说中对主人公形象的塑造上也有明显的不足。“银妹”的牺牲，是由于渠道突然塌方，因而人物的悲剧命运受制于自然界偶然的因素，没有体现人物性格发展和生活发展的必然性，这就削弱了作品的社会意义。丑妹的丈夫七哥的致残也属偶然。同时，丑妹为了瞒过李队长，使包芳免受自己牵连而能顺利上大学，出主意把欢送包芳的油茶

宴改她与栗刺儿的“订亲宴”。按理，应先与包芳商量，征得包芳的同意。而作品中却让她瞒着包芳，由栗刺儿含含糊糊、吞吞吐吐地对包芳说：“我……我可能要做一件对不起你的事，但……但我是出于好心的。丑妹她……她也是出于好心的。”以至引起包芳的误会，造成“终生误”。这不符合丑妹的性格，更不符合她与包芳的特殊关系，因而留下较深的斧凿的痕迹，致使包芳对丑妹的误会缺乏深刻的社会内容。生活中有偶然性，且必然性是通过偶然性表现出来的，作为生活的反映的文学作品，这也有巧合，所谓“无巧不成书”。生活的现象又是错综复杂的，并不是生活本质的赤裸裸的表现，有些现象只是曲折地表现本质，因而会产生误会。但文学创作应选择和提炼能体现必然性的偶然来反映，应通过现象的描写揭示生活的本质。我认为这两篇作品，如果在偶然和必然，现象和本质的关系上处理得更好，其思想的深度和艺术的力度将会大大增强。

(三)

在艺术表现上，吴浩的小说创作继承了侗族民间文学优秀传统，旁吸诗歌、散文、戏剧与电影电视文学的某些表现手法，并借鉴外来的某些表现形式，因而仍然侗味十足。

《青石碑》中，作品以第一人称的叙术方式，叙写了“我”与“银妹”的爱情从萌发、成熟到“银妹”牺牲的过程，直至六年后“我”到坟前凭吊的心情。作品开头写道：

“‘叮冬叮，叮冬叮！’我轻轻地把琵琶拨响，我要把我几年来对你的思恋，对你的怀念，对你的同情，对你的崇敬，一起讲出来，一起唱出来。”这“讲”和“唱”就包含两方面的因素：一方面继承了侗族民间故事的传统手法来讲述故事；另一方面又运用侗族琵琶歌“嘎锦”（叙事长歌）长于抒情的特点，唱出“我”对“银妹”真挚、深沉的感情。呼告的方式也是侗族琵琶歌常用的手法。作品每一部分的开头以及文中都穿插运用侗族琵琶歌来咏叹，既象一曲动人心弦的琵琶歌，又具有散文的意境和抒情诗的韵味。

《丑妹》和《鬼妹》在叙述人物命运时，对侗族民间故事传统既有继承，又有发展。总的方面，继承了侗族民间故事有头有尾，情节完整，大故事套小故事，环环相扣，跌宕起伏，引人入胜的特点，但又突破按情节发展逐层推进的传统模式，吸收电影文学蒙太奇的手法将时空自由转换，灵活的运用倒叙、顺叙、插叙，结构跳跃性大，但脉络清晰。同时还善于制造悬念，将情节发展中的重要关键，故意悬而不决，使读者念念不忘下面的究竟，造成急切期待的心情，然后才从容不迫地逐层解悬。《青石碑》开始就用倒叙，先给读者留下总悬念：主人公为什么埋在这乱葬岗里？然后再从头叙写。《丑妹》从七嫂将要改嫁写起，再回溯“我”和丑妹的爱情波折和丑妹的命运。《鬼妹》则以“我”随演出队外出演出，偶遇阿欢，并应邀到阿欢家作客为序幕，接写阿欢被遗弃，再交代“鬼妹的来龙去脉”。整篇作品有大悬念，各部分又有小悬念，作品在逐层解悬中将读者带进迷雾朦胧、山回路转的艺术天地。第一人称“我”，不仅是故事的叙述者，而且是故事的目击者、见证者和直接参与者，使

故事更具有真实性和真切感。

《鬼妹》是一篇内容比较丰厚的作品，但我认为艺术构思尚欠成熟。主要是第一人称“我”既是阿欢的亲戚和同学，又是剧作者的身份并不是表现阿欢形象的最佳艺术视角。作品在叙述阿欢命运的过程中，有时是以亲戚的身份叙述生活中的阿欢，有时又以剧作者的身份塑造剧本中或舞台上的阿欢。当“我”以亲戚身份叙述时，读者感到站在面前的是一个真实的阿欢；而当“我”以剧作者的身份发议论或将阿欢表现在舞台上时，读者觉得是一个虚构的阿欢，似是作者在“编戏”，人物在“演戏”。这样，作者把自己苦心创造的一个统一的艺术形象阿欢分裂成生活中和舞台上的“两个阿欢”，损害了阿欢的艺术真实性。我甚至认为，倒不如用第三人称来叙述更为合适，不仅会给作者带来叙述上的许多方便，又可以更好地展开想象纵横驰骋，使人物形象更真实、更完整、更统一，也可能使作品具有更高的认识价值和审美价值。

(四)

吴浩的小说是用汉文写作的，文字、词汇、语法必须符合汉语的规范。但他的话语又是从侗族人民的生活中提炼、从侗族群众的口语中加工、从侗族民间口头创作中衍化出来的，字里行间流泻出来的是新鲜活泼、生动形象的侗族的语言，体现着侗家人表达思想感情及其思维的方式。

请看，对丑妹外貌的描写：“十五岁那年，她身腰却长得象根金竹笋一样亭亭玉立，谁见了谁称赞，脸面长得象朵山茶花，讲有几美就有几美。”用山中常见的金竹笋比喻姑娘长得苗条，用山茶花比喻姑娘容貌的艳丽，惹人喜爱，这是从侗族山区的生活环境中提炼出来的。后来写丑妹在七哥伤残几年后的变化：“过度的劳累，使她结实的身体变得好象火烧过的竹子一样，慢慢干枯了。过度的悲伤，使她如花似玉的面容，好象染上了蓝靛水，渐渐地变青、变蓝、变黑了。”侗布是用蓝靛水染成的，染布的过程是由青到蓝再到黑。这里用来比喻人物容貌的憔悴是很贴切的。

又如对服饰的描写。踩歌堂的时候，只见丑妹“头上，银花盛开；胸前，银圈闪亮；下身，线条细密而均匀的百褶裙，跳动着星光……”将侗族姑娘的节日盛装，从首饰、胸饰到衣饰都作了简明生动的描绘。

再看对人物行动和心理的描写。丑妹遭受失去母亲和外婆的打击后来到“我”房间：“丑妹拖着象用酸水泡软了的身子来了。”侗族家家户户都有酸坛泡酸，故有“侗不离酸”之说，连形容人的身体疲惫也用“酸水泡软”来比喻。当“我”听到丑妹的母亲在别人面前称赞“我”时，“我觉得脸上有火在烧，整个身子就象那在炉灶上的甑子里的糯饭一样胀了起来。汗，象甑盖上的蒸溜水，大颗大颗地往额头上滴下来。”糯饭是侗家的主要食物，一般都用甑子蒸熟，很少用锅煮，这里用来形容人物心情的激动和羞赧，显得独特。它是从侗族的日常生活中提炼出来的，又显示了侗族独特的饮食文化。

在表现某些人生哲理时，也是用侗乡山区的事物来类

比：“人生，同大自然的许多事物的发展规律常常很相似。那一同栽在山上的杉树，在同样的土壤、阳光、温度、湿度下，有的就成长得十分喜人，枝繁叶茂，挺着直直的杆儿猛长，隔一段时间不到，它又窜高了一节；但有的就长得很令人伤心，枝稀叶黄，弯腰躬背地在风中颤抖，几年时间，还不见它扬眉吐气地长上一尺。树比树，就有这样大的不同。人比人呢？更不会一般高矮平齐，一样命运了”。这类人生哲理，在其他作家笔下也出现过，但吴浩用杉树的生长作类比，便具有侗乡山林的特色。又如：“稻谷抽穗扬花的时候，常常遇上寒露风；茶花开放的时候，常常遇上冰霜。”用桂北山区的农业和林业的谚语来比喻天有不测风云，暗示人物命运的转折。

有些语言是从侗族款词中衍化而来的。如《鬼妹》中宝山那个家族里最能说话的那个老人说的话：“……哪家儿子——迷恋鬼色，欲娶鬼妹，与鬼为亲，招鬼进门。哪怕——雷胆虎心，武艺超群；用铜锣做脸面，用酒杯做眼睛，象城墙一样厚实，象岩石一样坚硬。我们也要——大家齐心，把他撵出村寨，赶出房族，永远不见踪影。”多用四字结构的句子，上下句对偶字数相等，结构相同或相近，内容也相对称，并有一定的韵律。在修辞上，有比喻，有借代，有排比，有夸张，既生动形象，又通俗易懂，读起来琅琅上口，听起来悦耳动听。

但吴浩作品的语言也有不足之处，主要是不够精炼。如《青石碑》中对劳动的过程一般叙述多，主要人物的活动和细节的刻画少。《丑妹》的开头，对外出做工、做生意的人及“我”的“荣归”也可省去较多的笔墨。

吴浩作品的侗味来自他的创作深深植根于侗族生活的土壤。他出生于三江侗族自治县独峒乡，这是侗族聚居之地。侗乡的自然环境、经济生活、传统习俗、鼓楼文化一直在熏陶和培育着他。参加工作后又一直在基层工作，先后担任小学教师、县教育局教研员、公社党委书记、县委宣传部副部长、文化局长等职，使他一直保持与侗族群众的密切联系，对群众的生活和思想比较熟悉和了解。他对自己的民族及其文化有着深厚的感情，总希望自己的民族能尽快在经济、文化各方面赶上其他先进民族。为了继承和弘扬本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传统，十多年来，在自己的工作岗位上，他利用业余时间，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从一九八〇年以来，他发表了几十篇散文，其中发表于《广西文学》一九八四年第九期的散文《仙鹤腾飞》，获广西第二届少数民族文学优秀作品奖，在《侗族文学史》中有较好的评价。另一篇散文《开楼门纪事》也获好评：认为作品“有一股较浓郁的乡土气息”，作者“熟悉本民族生活，所以挥笔写来，坦荡自然，洋溢着生活情趣，很具有民族特色。”他也发表过诗歌，还在省级、国家级刊物上发表研究侗族文化的学术论文多篇。

我相信，他只要在艺术技巧上继续磨炼，定能创作出无愧于具有悠久历史和优秀文化的侗民族的作品来。

带香的泥土

——读吴浩的散文

凌 渡

写自己熟悉的生活，写能让自己动情的东西。我以为，吴浩正基于这一点，来思考自己的散文的。吴浩是侗族的儿子，又一直在侗乡工作，所以他的散文的灵感是来自养教自己的那片土地。读吴浩的散文，首先总觉得有一股浓郁的乡土气息。

这是带香的泥土。

在他的散文篇什中，劳动、爱情、或对理想的渴望与追求，无不都散发着生活的情味。《吃烧鱼》、（《广西文学》1983年3月号）写收获的欢乐。在吴浩的笔墨中，将侗族烤田鲤庆祝收获的生活况味渲染得一片喜气洋洋，有声有色。“鱼烧完了，人们席地而坐，每人面前摆放几张桐子叶，烧好的鱼就堆放在上面。然后大家打开喷香的酒壶，拿出柔软雪亮的糯米饭和专门为吃烧鱼而准备的盐碟和酸菜……男人们互相夸耀自己的酒好，都请对方尝一碗；女人们则互相把自己的饭箩推到别人面前，要别人先抓自己的糯米饭来吃。”读罢这一场景的叙写，我们忽然感受到了它的氛围而